

证券代码：301186

证券简称：超达装备

公告编号：2025-066

债券代码：123187

债券简称：超达转债

## 南通超达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南通超达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南京友旭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质押股份用于并购贷款质押担保，本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100.00%，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公司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南京友旭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友旭”）的通知，获悉南京友旭将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办理了股票质押业务，相关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具体事项如下：

###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南京友旭	是	23,300,000	100.00	28.99	否	否	2025年8月13日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北支行	并购贷款担保

合计	-	23,300,000	100.00	28.99	-	-	-	-	-	-
----	---	------------	--------	-------	---	---	---	---	---	---

注：上述比例以 2025 年 8 月 13 日上市公司总股本进行计算。

控股股东南京友旭本次股份质押用于为并购贷款而进行的质押担保，质押股份不存在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的情况。

##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南京友旭所持股份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 例 (%)	本次质押 前质押股 份数量 (股)	本次质押 后质押股 份数量 (股)	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 (%)	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 股份限 售和冻 结、标 记数量	占已质 押股份 比例 (%)	未质押 股份限 售和冻 结数量	占未质 押股份 比例 (%)
南京友旭	23,300,000	28.99	0	23,300,000	100.00	28.99	0	0.00	0	0.00
合计	23,300,000	28.99	0	23,300,000	100.00	28.99	0	0.00	0	0.00

注：上述比例以 2025 年 8 月 13 日上市公司总股本进行计算。

## 二、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控股股东南京友旭本次股份质押用于为并购贷款而进行的质押担保，与上市公司生产经营需求无关。

2、控股股东南京友旭未来半年内和一年内无到期的质押股份，上述 2,330 万股质押股份对应的融资金额为 56,000 万元。

3、控股股东南京友旭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4、控股股东南京友旭股份质押事项不会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实质性影响。

5、控股股东南京友旭的生产经营信息如下：

- (1) 名称：南京友旭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 (2)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3)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龙眠大道 618 号 14 幢 510 室（江宁

高新园)

(4) 主要办公地点：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龙眠大道 618 号 14 幢 510 室  
(江宁高新园)

(5) 法定代表人：陈存友

(6) 注册资本：40,000 万元人民币

(7)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物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经济贸易咨询；企业形象策划；社会调查（不含涉外调查）；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及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度（未经审计）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6 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8,245.08	94,898.47
负债总额	8,339.53	56,795.91
营业收入	0.00	0.00
净利润	-94.46	-302.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0.00
资产负债率	45.71%	59.85%
流动比率	2.19	0.67
速动比率	2.19	0.67
现金/流动负债比率	0.04	0.67

(9) 借款和偿债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控股股东南京友旭借款余额为 56,000 万元，其债权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北支行。未来半年内需偿付的上述债务余额为 500 万元，未来一年内需偿付的上述债务余额为 1,000 万元（含前述 500 万元）。

控股股东南京友旭最近一年不存在大额债务逾期或违约记录，不存在主体和债项信用等级下调的情形。

#### （10）诉讼及偿债风险

控股股东南京友旭不存在因债务问题涉及的重大诉讼或仲裁情况，不存在偿债风险。

6、控股股东南京友旭本次股份质押具体用途为并购贷款而进行的质押担保，预计还款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7、本次股份质押是根据控股股东南京友旭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北支行签署的《银团并购贷款合同》《证券质押合同》约定的条件进行质押担保，借款金额为 56,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120 个月。本次股权质押系为并购贷款而进行的质押担保。控股股东南京友旭及其控股股东协众产业投资（海南）有限公司和实际控制人陈存友家族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及资金偿付能力，不存在平仓风险。若后续出现平仓风险，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补充担保物、现金偿还贷款等措施降低风险。

8、控股股东南京友旭最近一年又一期与上市公司未发生资金往来、关联交易、担保等重大利益往来情况，不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 三、其他情况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控股股东股份质押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形。本次股份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不会导致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对公司经营管理、公司治理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股份质押的后续进展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四、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南通超达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14日